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双重预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安委会办公室，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全省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工作水平，根据省安委会办公室工作安排，现将《河南省 2023 年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予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 2023 年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工作要点

2023 年全省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安排部署，继续将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作为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的重要抓手，聚焦体系建设提质扩面、信息联网巡查和机制运行常态长效，持续巩固提升高危企业和规模以上企业建设成果，持续推进小微企业双重预防扩大覆盖，持续推进产业园区和相关行业双重预防信息联网，并积极将安全风险管理理念运用到各级党委政府、相关部门及新兴行业领域，着力解决双重预防体系覆盖不够、建用脱节等问题，全面提升各级各部门各单位防范化解安全风险能力水平，促进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一、加强联席，定期协调解决问题

1. 健全联席协调机制。建立健全省、市、县各级双重预防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双重预防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 加强现场观摩推进。2023年上半年，省安委会组织召开全省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建设现场推进会议，观摩先进，

交流经验。

二、政策引领，推进双重预防标准建设

3. 完善制度标准规范。各有关省级行业管理部门结合工作实际，推动行业领域双重预防指导性规范或标准建设，2023年度制定出台有关标准或规范，引导提升双重预防建设及运行质量。

4. 强化政策激励引导。鼓励工伤保险、安责险将保险费率与企业双重预防运行质量挂钩，发挥保险浮动费率的促进作用。

5. 建立企业奖惩免责机制。探索将双重预防工作与企业安全诚信挂钩，开展差异性执法，在安全生产评先奖励等方面给予优先。

三、分类施策，积极推进达标扩面

6. 巩固“五有”达标成果。年内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金属冶炼、民爆品、农业、农机、商贸等重点行业领域规上企（事）业单位，城镇燃气、电力、水利、林业、地质、学校（幼儿园）、医院、民政服务机构、邮政快递、监狱管理等重点行业领域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五有”标准达标率达到100%。

7. 拓展覆盖新兴领域。年内新能源汽车、电化学储能电站等新兴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实现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全面覆盖。

8. 加快小微企业建设。小微企业普遍落实“一题一卡”“一企一档一码”。

9. 推动园区建设达标。2023年6月底前实现化工园区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达标，2023年底前，其他园区双重预防达标。

10. 加快服务单位试点。2023年6月底前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评价机构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达标，2023年底前实现其他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双重预防达标。

四、完善机制，积极推进常态长效运行

11. 严格风险动态研判管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建立健全安全风险定期研判制度，开展专项风险研判管理，及时对重大风险进行针对性部署安排和排查整治。

12. 严格风险隐患源头管理。从严审批高危企业、高危项目、高危工艺引进，加强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加快淘汰国家禁止的不能保证安全的落后工艺产能，严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提升行业安全发展和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建立健全以风险分级管控为基础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完善程序、方法和标准，真正实现对隐患的闭环管理。

13. 全面推行定置管理。在各类园区、企业普遍推行定置管理，加强从业人员与移动设备设施、高危单元与人员密集单元的合理避让，保证现场安全有序。

14. 严格危险作业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危险作业相关安全规定，积极倡导危险作业人员“一备三查”（做好作业准备，认真检查资质技能、检查工具设备、检查周边环境）。突出抓好人员

密集场所电气焊作业管理，切实做到无证不焊、无审批不焊、环境不清理不焊。

五、加快联网，推动安全生产在线巡查

15. 加快信息平台联网。巩固规上企业单位双重预防机制信息平台与行业监管部门、园区信息平台联网运行质量，发挥数字化运行在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中的监测预警作用，切实做到与日常安全管理相融合。

16. 严格双重预防执法。坚持线上巡查与年度计划检查、专项检查、督导检查等相结合，充分利用网上巡查、数据分析、线下检查发现的信息和线索，开展精准执法，重点查处建用脱节现象。